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aoli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 | | (未經審核) | (未經審核) |
| | 附註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收入 | 4 | 25,623 | 30,163 |
| 收入成本 | | <u>(23,286)</u> | <u>(23,979)</u> |
| 毛利 | | 2,337 | 6,184 |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 5 | 8,646 | 85 |
| 銷售及分銷費用 | | (1,904) | (1,936) |
| 行政費用 | | (15,445) | (13,729) |
|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 (15) |
| 融資成本 | | <u>(5,859)</u> | <u>(3,972)</u> |
| 除稅前虧損 | 6 | (12,225) | (13,383) |
| 所得稅抵免 | 7 | 15 | 7 |
| 本期間虧損 | | <u>(12,210)</u> | <u>(13,376)</u> |
|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9,937) | (14,895) |
| — 非控股權益 | | <u>(2,273)</u> | <u>1,519</u> |
| | | <u>(12,210)</u> | <u>(13,376)</u> |
| | | | (經重述) |
| 每股虧損： | | | |
| 基本及攤薄 | 8 | <u>(0.13) 港元</u> | <u>(0.26) 港元</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本期間虧損 | <u>(12,210)</u> | <u>(13,376)</u> |
| 其他全面收入： | | |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1,353 | 4,372 |
| 分佔聯營公司之匯兌儲備 | <u>—</u> | <u>26</u> |
|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除所得稅後） | <u>1,353</u> | <u>4,398</u> |
|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u><u>(10,857)</u></u> | <u><u>(8,978)</u></u> |
|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8,683) | (10,583) |
| — 非控股權益 | <u>(2,174)</u> | <u>1,605</u> |
| | <u><u>(10,857)</u></u> | <u><u>(8,978)</u></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 | |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506 | 549 |
| 使用權資產 | | 4,986 | 5,040 |
| 商譽 | | 6,904 | 6,904 |
| 無形資產 | | 3,467 | 3,467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248 | 248 |
| | | <u>16,111</u> | <u>16,208</u> |
| 流動資產 | | | |
|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 9 | 58,646 | 40,048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2,017 | 7,363 |
| | | <u>60,663</u> | <u>47,411</u>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 10 | 167,801 | 161,343 |
| 租賃負債 | | 4,587 | 1,925 |
| 合約負債 | | 3,958 | 3,095 |
| 應付稅項 | | 5,188 | 3,090 |
| 其他借貸 | 11 | 213,926 | 221,474 |
| | | <u>395,460</u> | <u>390,927</u> |
| 流動負債淨額 | | <u>(334,797)</u> | <u>(343,516)</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u>(318,686)</u> | <u>(327,308)</u> |

| |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非流動負債 | | |
| 租賃負債 | – | 3,366 |
|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 | 549 | – |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 <u>32,723</u> | <u>10,427</u> |
| | <u>33,272</u> | <u>13,793</u> |
| 負債淨額 | <u><u>(351,958)</u></u> | <u><u>(341,101)</u></u> |
| 資本及儲備 | | |
| 股本 | 840 | 7,260 |
| 儲備 | <u>(339,172)</u> | <u>(336,909)</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338,332 | (329,649) |
| 非控股權益 | <u>(13,626)</u> | <u>(11,452)</u> |
| 虧絀總額 | <u><u>(351,958)</u></u> | <u><u>(341,101)</u></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37樓3706-08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乾磨乾選業務以及其他業務－投資、證券買賣及旅遊及消閒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除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入賬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超逾約334,7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43,516,000港元），且本集團擁有負債淨額約351,95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41,101,000港元），其中借款總額約為213,9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1,474,000港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約為2,01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363,000港元）。上述狀況反映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已編製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並信納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起計至少12個月內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可於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有關責任，當中經考慮以下措施（「措施」）：

(i) 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完成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認購事宜。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各種集資機會，這取決於未來市況及本集團核心業務的發展。為了實現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本集團將在進行該等集資活動時尋求財務顧問及諮詢人的專業意見。

(ii) 貸款資本化

向宇龍計算機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已分別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的認購協議及補充認購協議載列的條款及條件,於到期日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與其他債權人討論貸款資本化,有信心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將有更多債權人同意貸款資本化計劃。貸款資本化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授出發行新股份的上市批准及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iii) 與現有貸款人討論延長貸款期限

本集團正積極與其他現有貸款人商討將本集團若干借款續期及/或不要求即時償還,直至本集團成功完成擬議集資活動並自此取得充足的現金流為止。

(iv) 為融媒體業務分部制定業務策略

本集團按時檢討其資源,以將資源戰略性地用於其核心業務分部。本集團更聚焦及分配更多資源至其融媒體及電子商務業務,而非其傳統多媒體業務。媒體業務的多元化將提高本集團的收入來源。

(v) 將乾磨乾選技術(「乾磨乾選技術」)應用於鋼鐵行業,並多元化拓展至其他有利潤的行業

本集團繼續與多名鋼鐵業界企業就發展此業務分部的潛在合作機會進行討論及磋商。本集團亦正在積極探索將其乾磨乾選技術應用於其他行業,例如可將尾礦回收作生產商品混凝土及水泥製造行業的原材料。預期增加於鐵礦石乾磨乾選業務的投資將可改善本集團未來數年的盈利能力。

(vi) 成本控制

本集團將繼續控制行政成本及不必要的資本開支,務求維持資金流動性。本集團亦將繼續積極評估額外措施,以進一步減少非必要開支。

(vii) 尋求各種方法,解決本集團的未決訴訟

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各種方法解決本集團的未決訴訟。本集團會尋求就尚未確切解決的申索及訴訟在費用及支付條款方面達成友好解決方案。

董事認為,假設上述所有假設、計劃及措施得以成功實施,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起計至少12個月內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可於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有關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然而，有關上述事件或狀況之結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成疑，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解除負債。如在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基準屬不當，將必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其目前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金額以外之金額變現之情況。此外，本集團可能須確認可能產生之進一步負債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

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涉及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之會計政策除外。

(a) 本集團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本中期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有關修訂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 會計估計之定義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之修訂 | 會計政策之披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 關於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其修訂及詮釋

若干新訂及準則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毋須於當前報告期間強制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納。該等新訂及準則修訂及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向董事會（「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資料聚焦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經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之經營分部並無綜合呈報。

具體而言，本集團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下之可呈報分部如下：

- (a) 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通過不同媒體渠道運用移動及多媒體技術。
- (b) 乾磨乾選業務—提供乾磨乾選技術。
- (c) 其他業務—旅遊及消閒業務。
- (d) 其他業務—投資及證券買賣。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經營業績貢獻分析呈列如下：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多媒體 技術及 融媒體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乾磨乾選 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其他業務－ 投資、證券 買賣及旅遊 及消閒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 收入 | <u>25,623</u> | <u>-</u> | <u>-</u> | <u>25,623</u> |
| 分部業績 | <u>(7,733)</u> | <u>(3,292)</u> | <u>-</u> | <u>(11,025)</u> |
| 未分配公司收入 | | | | 8,433 |
| 未分配公司開支 | | | | (4,760) |
| 融資成本 | | | | <u>(4,873)</u> |
| 除稅前虧損 | | | | <u>(12,225)</u> |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多媒體 技術及 融媒體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乾磨乾選 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其他業務－ 投資、證券 買賣及旅遊 及消閒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 收入 | <u>30,163</u> | <u>-</u> | <u>-</u> | <u>30,163</u> |
| 分部業績 | <u>(910)</u> | <u>(4,002)</u> | <u>-</u> | <u>(4,912)</u> |
| 未分配公司收入 | | | | 140 |
| 未分配公司開支 | | | | (5,582) |
| 融資成本 | | | | <u>(3,029)</u> |
| 除稅前虧損 | | | | <u>(13,383)</u> |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 | |
| 匯兌收益淨額 | 7,769 | - |
| 來自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 | 3 | 18 |
|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平值變動 | 665 | - |
| 其他 | 209 | 67 |
| | <u>8,646</u> | <u>85</u> |

6. 除稅前虧損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入賬作行政開支的鐵礦石乾磨乾選業務的開發成本 | 3,292 | 4,00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23 | 94 |
| 匯兌虧損 | - | 389 |
| | <u>-</u> | <u>389</u> |

7. 稅項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即期稅項—中國 | <u>(15)</u> | <u>(7)</u> |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稅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稅率為25%。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 | (未經審核) | (未經審核)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 <u>(9,937)</u> | <u>(14,895)</u> |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 | (未經審核) | (未經審核) |
| | 千股 | 千股 |
| | | (經重述) |
| 股份數目 | | |
|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77,334</u> | <u>57,634</u> |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假設本公司購股權未獲行使，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由於假設行使轉換附屬公司未償還可換股貸款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該等可換股貸款已獲轉換。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當中經過調整／重述以反映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生效的股份合併（將本公司十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的影響。

9.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 |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 應收貿易賬項 | 25,445 | 10,013 |
| 減：信貸虧損撥備 | (1,334) | (1,334) |
| 應收貿易賬項，淨額 | <u>24,111</u> | <u>8,679</u> |
| 應收票據 | - | 1,499 |
| 總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 <u>24,111</u> | <u>10,178</u> |
| 應收其他賬項及按金 | 20,690 | 24,505 |
| 預付款項 | 15,612 | 7,132 |
| 減：信貸虧損撥備 | (1,767) | (1,767) |
| 應收其他賬項、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淨額 | <u>34,535</u> | <u>29,870</u> |
| | <u>58,646</u> | <u>40,048</u> |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 |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 0至30天 | 6,450 | 7,986 |
| 31天至90天 | 2,857 | 1,499 |
| 91天至180天 | 8,512 | 581 |
| 181天至365天 | 6,292 | - |
| 365天以上 | - | 112 |
| | <u>24,111</u> | <u>10,178</u> |

10.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 |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 應付貿易賬項 | 22,085 | 10,117 |
|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 | 49,873 | 56,294 |
| 已收按金 | 15,640 | 15,640 |
| 應付股東及董事款項 | 80,203 | 79,292 |
| | <u>167,801</u> | <u>161,343</u> |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

| |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 30天及以下 | 5,068 | 7,718 |
| 31天至90天 | 2,527 | 54 |
| 91天至180天 | 7,541 | 4 |
| 181天至365天 | 5,636 | 73 |
| 365天以上 | 1,313 | 2,268 |
| | <u>22,085</u> | <u>10,117</u> |

11. 其他借貸

| |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 即期 | | |
| 配售票據—無抵押 (附註a) | 30,000 | 30,000 |
| 其他借貸—無抵押 | | |
| —來自第三方的貸款 (附註b) | 163,524 | 169,562 |
| —來自僱員的貸款 (附註c) | 20,402 | 21,912 |
| | <u>213,926</u> | <u>221,474</u> |
| 須於一年內償還 | | |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配售本公司將予發行總額最多300,000,000港元及每份面值2,000,000港元之**配售票據**（「**配售票據**」）予獨立第三方。根據配售協議，**配售票據**按年利率5.0厘計息，並將於由每份**配售票據**之發行日期起計第七週年贖回。本公司可於由每份**配售票據**之發行日期起計第三週年日期後以相當於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之贖回價提前悉數贖回**配售票據**。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重續配售期，並同意配售餘下本金額最多280,000,000港元之**票據**。有關配售事項及重續事項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兩名承配人發行**配售票據**，本金總額為20,0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另一名承配人發行**配售票據**，本金總額為10,000,000港元。**配售票據**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實際年利率5.9厘至6.9厘計息。

- (b)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其他借貸包括應付獨立第三方的款項總額為163,52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69,562,000港元），由以下各項組成：
- i) 人民幣138,078,000元（相當於147,74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4,804,000元（相當於153,757,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到期，為無抵押及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計息。本集團正就結算安排與借款人進行商討；
 - ii) 5,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七日到期，為有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14.0厘計息；
 - iii) 4,7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734,000港元）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到期，為無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16.0厘計息；及
 - iv) 6,0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071,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七日到期（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七日到期），為無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6厘至12厘計息。
- (c)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其他借貸包括向僱員借取之貸款總額為20,40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1,912,000港元），由以下各項組成：
- i) 人民幣6,383,000元（相當於7,35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83,000元（相當於約7,355,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為無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5厘計息；
 - ii) 5,34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349,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九日到期，為無抵押及免息；
 - iii) 5,59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596,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到期，為無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18厘計息；
 - iv) 1,6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582,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七日到期，為無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9厘計息；及
 - v) 4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030,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以及乾磨乾選業務（「乾磨乾選業務」）。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後及經濟復甦期間，經濟前景不明朗，令消費需求受到影響，融媒體市場於二零二三年面臨重大挑戰。

儘管面臨該等挑戰，本集團已展現韌性，並繼續努力整合及轉型其融媒體業務。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專注於電商、品牌管理及活動管理業務來提升客戶品牌及增加銷售額。本集團提供全面的服務，例如制定營銷策略為客戶開發、運營自媒體及社交媒體，以及通過直播服務及與關鍵意見領袖（「KOL」）合作優化線上銷售。

此外，本集團亦專注於改進鐵礦石乾磨乾選技術（「乾磨乾選技術」）方面的技術。本集團已與多個技術夥伴以及國際及內地主要鋼鐵業界參與者建立業務合作關係，以加快乾磨乾選技術的技術及業務發展。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經營收入約25,623,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30,163,000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同期的6,184,000港元減少至2,337,000港元。期內虧損輕微減少至12,21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3,376,000港元。

於回顧期間，營商環境充滿挑戰，市場流動資金減少，各公司亦於進行傳統集資活動上遇到困難。金融環境收緊，令投資者的投資意欲下降。該等不利市況使本公司為其業務部門進行集資的計劃受到不利影響。為此，本公司管理層積極探索替代融資方案的可能，以強化本集團的財務資源。

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錄得收入約25,62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30,163,000港元）。

本集團已建立專注於融媒體業務的專業團隊，提供從品牌建設營銷到線上銷售轉化的全面客戶服務。此乃透過將社交媒體及電商平台作策略結合進行線上營銷方式進行。我們的團隊積極管理客戶的社交媒體賬戶，與KOL進行KOL營銷推廣，並利用直播電商頻道代客戶優化品牌潛力及刺激銷售。

通過我們強大的網紅網絡，我們協調直播銷售活動，當中網紅展示並直接推廣客戶產品，從而提高銷售額。我們亦舉辦推廣展覽，由網紅在客戶活動及產品發佈中進行代言及廣播。此外，我們與網紅合作，製作以客戶產品或活動為主題的短視頻，有效地推動流量及接觸新潛在客戶。通過利用我們與網紅的關係，我們通過直播、內容創作及粉絲增長活動協助客戶實現其營銷目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於河南省建立一間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專注於設立直播站，並與本地代理合作，為客戶提供KOL營銷及直播服務。此外，在為支援融媒體業務的整體營運提供綜合解決方案及服務能力上，我們於上海、杭州及深圳的附屬公司起著一定作用。本集團的尊貴客戶涵蓋各行各業，包括食品及飲料製造商、乳製品製造商及汽車製造商。

本集團與本地文化開發商維持緊密合作，以舉辦商業音樂活動及表演。憑藉我們專業的音樂人才及活動經理團隊，本集團於最近的中秋節及國慶日慶祝活動上在常州文化廣場成功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民樂共潮生」新國風交響音樂會。該等活動旨在促進文化交流、慶祝國慶日及為觀眾帶來難忘體驗，讓本地零售商獲取收入及生意。

此外，本集團已與其他多媒體廣告平台營運商就於中國內地的戶外媒體達成業務合作關係。此外，本集團專門設計多媒體內容並於商業樓宇外面展示內容。有關於香港展示媒體平台業務方面，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戶外廣告牌及LED電視屏幕，以及不同種類的融媒體服務，包括印刷廣告及數字廣告。

鑑於全球媒體行業由傳統廣告轉向網上廣告，本集團已投入大量精力及資源，將其融媒體業務發展至其現有規模。藉此，本集團旨在把握此不斷演變的趨勢所帶來的機遇。本集團堅信，透過重組及策略性資源分配，其可提升其融媒體業務的表現，確保其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伽瑪射線乾磨乾選業務

本集團的乾磨乾選業務處於投資階段。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業務產生成本（主要包括研究及開發）約3,29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4,002,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為全面貫徹落實二十大精神的開局之年，亦是實施「十四五」的關鍵一年。「十四五」規劃以「碳中和、碳達峰」為目標，強調加快綠色低碳發展，提升環境質量，提高生態系統穩定性，全面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我們的乾磨乾選技術透過其實現低能源消耗及無水選礦的能力，為環境保護及節能作出貢獻。這符合國家節能減排、碳中和的戰略方針及發展方向。

本集團已與多個鋼鐵業界企業進行討論，以探索合作機會，包括採購鐵礦石原材料及銷售鐵精粉產品。為支援這些舉措，我們已於寧波、河南及遼寧成立附屬公司。與地方政府建立網絡方面已取得進展，可透過政府補貼及協助為廠房建設項目挑選合適地點提供支持。通過與地方當局緊密合作，我們為擴展計劃奠定基礎。本集團致力與各地政府及行業夥伴合作，充分發揮乾磨乾選技術的潛力，推動長期增長。

本集團亦正應用其乾磨乾選技術於尾礦回收。通過我們的技術，尾礦可回收作生產商品混凝土及水泥製造行業的原材料。此方法在解決與傳統尾礦壩有關的環境及安全危害的同時，亦帶來經濟價值。本集團積極與多家商品混凝土生產商進行磋商，利用我們的乾磨乾選技術，優化其各自的原材料貨源採購能力。

本集團預期乾磨乾選技術於本年度將為本集團逐步帶來多元化及穩定的現金流量。

其他業務－投資、證券買賣及旅遊及消閒業務

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市場的發展，並將做好充足準備，以在區域營運及投資的合適商機出現時將其辨識及把握。

業務模式及業務策略

多元化乃我們業務策略的核心。本集團致力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並提升股東價值，專注物色具吸引力之投資機會，以加強及擴大其業務範圍。本集團維持審慎及有紀律之財務管理，以確保其可持續發展。

前景

全球多個國家間爆發戰爭令政治局勢不明朗，而中美關係繼續蒙上陰霾，使金融市場於二零二三年全年受到影響，本公司亦於業務發展上面對龐大挑戰。

然而，本集團相信融媒體市場將於不久後迎來復甦。由於通脹壓力逐步得到緩解，及消費者信心正逐步改善，預期網上購物活動亦將逐步增加，而電商直播服務的收入亦處於進一步增長的有利位置。

此外，中國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在巴黎氣候大會上宣佈，承諾於二零三零年前實現碳達峰及於二零六零年前實現碳中和的「雙碳目標」，此承諾帶來重大機遇。協助中國鋼鐵生產商過渡至較低排放生產方法的公司將受惠。未來十年，中國將出台一系列新政策、法規及投資，以促進採礦及工業領域的減碳。我們的乾磨乾選解決方案與推動清潔及可持續發展的生產方法一致。我們施行乾磨乾選技術，預期將於不久將來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溢利及現金流量。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戰略投資及合作機會，以於技術開發、產品組合多元化、渠道擴展及成本控制上創造協同效應。本公司堅信，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將有所改善，為股東締造長遠價值。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25,62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30,163,000港元），較上一年同期減少約15.1%。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市場，並採用適當措施，以便在不明朗的經濟環境下亦提高本集團的競爭力及收入水平。

回顧期內虧損為約12,21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13,376,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回顧期內虧損為約9,93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14,895,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及負債淨值分別約為76,774,000港元及351,95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3,619,000港元及341,101,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2,01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363,000港元），而本集團借貸總額約213,9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1,474,000港元），其中27.5%借貸以港元計值，而72.5%以人民幣計值，當中為期一年內之借貸為213,9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21,474,000港元），佔總借貸100%（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95.5%）。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貸佔虧絀總額之比率）為60.8%（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5.0%）。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為15.3%（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2.1%）。流動資金比率有所改善乃由於實施有效的債務重組舉措，包括以有利的條款處理及商談債務償還事宜。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股本重組（「股本重組」，包括股份合併、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為650,000,000港元，分拆為6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新股份」），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變為約725,881港元，分拆為72,588,10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股本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的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

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之借貸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其他借貸佔總借貸約30.9%。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擔保授予本集團之借貸。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未於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約96,57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1,631,000港元）。

或然負債

除本公告本節「訴訟」一段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在若干程度上位於中國，因此倘人民幣升值，本集團將直接受到影響。儘管本集團目前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回顧期間內的匯率波動，管理層將密切監察貨幣波動情況，並在必要時採取恰當措施應對，以將外匯波動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影響降到最低。

本集團主要面對主要以浮動利率計息之其他借貸相關的利率風險。本集團嘗試通過管理長期定息借貸及浮息借貸組合，以及緩減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從而管理利率風險。

股票掛鈎協議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一年期可換股債券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根據本公司、Yulong Infotech Inc.（「認購人」）及宇龍計算機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之認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之補充認購協議修訂），本公司向認購人發行本金額為4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特別授權一年期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已配發及發行11,428,571股換股股份（經股本重組後），佔於特別授權一年期可換股債券到期後，經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3.60%。有關特別授權一年期可換股債券及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第32及第33頁披露的資料。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本公司與雷雨霏女士（第一認購人）、耿娟女士（第二認購人）、Better Choice Group Limited（第三認購人）及葉新林先生（第四認購人）（統稱為「認購人」）分別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擬發行而第一認購人有意認購本金額為5,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第一可換股債券」），第二認購人有意認購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第二可換股債券」），第三認購人有意認購本金額為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第三可換股債券」），第四認購人有意認購本金額為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第四可換股債券」）（統稱為「一般授權可換股債券」）。一般授權可換股債券全部按4厘票面息率計息，為期3年。假設換股權根據認購協議按經調整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3.00港元獲悉數行使（於股本重組後），本公司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最多3,999,998股換股股份（於股本重組後）。3,999,998股換股股份的總面值（於股本重組後）將為39,999.98港元。於認購協議日期，股份市價為每股0.20港元（於股本重組前）。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向認購人發行一般授權可換股債券。一般授權可換股債券認購事

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2,000,000港元，而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945,000港元（經扣除認購事項產生的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每股換股股份的淨發行價約為2.99港元（於股本重組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般授權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按計劃悉數動用，即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i)約3.5百萬港元用於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ii)約6百萬港元用於啟動及準備鐵礦石乾磨乾選業務試驗生產線；及(iii)約2.445百萬港元用於本集團管理支出。

有關一般授權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的公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概無一般授權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紅福(HF)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作為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擬發行而認購人有意認購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3,256,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年利率為2%，於首個發行日期的第三週年到期（「特別授權可換股債券」）。倘換股權根據認購協議按經調整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2.25港元（於股本重組後）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合共10,335,917股換股股份（於股本重組後），佔於發行特別授權可換股債券日期經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2.46%。10,335,917股換股股份的總面值（於股本重組後）將為103,359.17港元。於認購協議日期，股份市價為每股0.08港元（於股本重組前）。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發行特別授權可換股債券以及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向認購人發行特別授權可換股債券。特別授權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3,256,000港元），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9,300,000元（相當於約22,442,000港元）（經扣除專業費用及認購事項產生之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每股換股股份之淨發行價約為2.17港元（於股本重組後）。本集團擬將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i)約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1,628,000港元）用於發展本集團之業務（包括約人民幣7,000,000元用於鐵礦石乾磨及乾選業務及約人民幣3,000,000元用於多媒體

技術及融媒體業務)；及(ii)約人民幣9,300,000元(相當於約10,814,000港元)用於本集團的管理及一般支出。於本公告日期，特別授權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按計劃悉數動用。本公司與認購人將建立長期戰略業務合作關係。認購人亦將透過與多個鋼鐵業界參與者合作，支持本公司乾磨及乾選業務的業務發展。

有關特別授權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的通函。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概無特別授權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及上述的協議外，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概無訂立或存續其他股票掛鈎協議。

訴訟

- (i)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配售票據按年利率5.0厘計息，並將於自配售票據各自之發行日期起計第七週年贖回。一名據稱為配售票據實益擁有人之債權人對本公司提起訴訟，以追回配售票據項下本公司結欠彼之指稱的未償還債務。然而，配售票據之票據持有人尚未對本公司提起任何訴訟。該債權人指稱的債務金額包括本金10百萬港元及未償還利息約1.2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該債權人在經修訂傳訊令狀及經修訂申索陳述書中將配售代理加為第二被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提交及送達其針對配售代理之傳訊令狀及申索陳述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舉行調解會議，調解未達成協議。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院」)頒令，上述兩項法院訴訟須同時進行聆訊及共同審理，或在其他情況下由審訊法官指示進行聆訊及共同審理。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根據一項法院訴訟提交及送達其重新修訂之抗辯書及反申索陳述書，以及根據另一項法院訴訟提交及送達其重新修訂之申索陳述書及傳訊令狀。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法院頒令，上述兩項訴訟的案件管理傳票會議聆訊(「案件管理傳票聆訊」)定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在法院聆訊官席前聆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法院提交設定時間表的問卷，並表明其有意就上述兩項法院訴訟增加「專家證據」。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法院聆訊官發出命令，將上述案件管理傳票聆訊押後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而本公司已作出專家指示申請及援引補充證人陳述書。指示聆訊定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在法院聆訊官席前進行。
- (ii) 茲提述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iii)(「該附註」)，內容有關特許人違反廣告特許權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所用詞彙與該附註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本集團將入稟香港原訟法庭的申索陳述書進行修訂，以(i)解除二零一九年廣告特許權協議；(ii)退回多收的許可費人民幣12,468,300元；及(iii)其他損害（例如虧損、利息及法律費用等）（「經修訂香港法院訴訟」）。直至此等公告日期，香港原訟法庭並未就經修訂香港法院訴訟作出任何判決。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本集團於南沙區法院就二零二一年廣告特許權協議向被告人提出另一項法律訴訟，以(i)解除二零二一年廣告特許權協議；(ii)退回已付的按金人民幣5,300,000元（相當於約5,685,000港元）；(iii)退回多收的許可費人民幣8,910,000元（相當於約9,557,757港元）；及(iv)其他損害（例如虧損、利息及法律費用等）。被告人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就新中國法院訴訟對法院的管轄權提出異議（「管轄權異議」）。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就管轄權異議提交抗辯書及補充抗辯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重大訴訟預期會共同或個別地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管理層認為已就該等訴訟計提充足撥備。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80名僱員（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72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51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4,320,000港元）。

薪酬待遇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釐定。薪金乃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有關因素定期檢討。本集團推行之員工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住院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中國僱員之薪酬待遇根據僱員受僱地區之現行市況釐定。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董事會按僱員之長處、資歷及才能制定。董事之酬金由董事會（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權）考慮本集團營運業績、個人表現、董事投入之時間、職務及職責、可比較公司支付之薪金、市場狀況以及與表現掛鈎之薪酬是否可取後決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除另有披露者外，自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要事項。

企業管治

本集團一直認為良好之企業管治乃本集團成功及持續發展之關鍵。我們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全力找出及制定適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實施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並已於整個回顧期間內遵守全部當時生效之守則條文。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能持續符合企管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間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本公司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祝蔚寧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彬先生（主席）、張依先生（副主席）、祝蔚寧女士（行政總裁）及林詩敏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方剛先生、陳記煊先生及馮滿先生。

* 中文名稱或詞彙之英文翻譯僅供參考，不應視為該等中文名稱或詞彙之正式英文翻譯。